

温州市科学技术协会文件

温科协〔2019〕3号

关于同意作为温州数字经济学会 业务主管单位的批复

温州数字经济学会筹建相关发起人：

你们关于要求市科协作为业务主管单位的请示已收悉。根据《温州市科学技术协会市级学会组织通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同意温州数字经济学会成立后受市科协业务主管。请你们自本批复之日起，向社团登记管理机关办理筹建的有关手续。

此复。

温州市科学技术协会

2019年1月15日

温州市科学技术协会

温科协字〔2019〕第3号

温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关于在全市开展 “科技下乡”活动的通知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充分发挥科协组织优势，服务农业农村农民，根据《温州市科学技术协会章程》和《温州市科协“科技下乡”活动实施方案》，现就开展“科技下乡”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“科技下乡”活动是科协组织服务“三农”的重要载体，也是科协组织联系广大农民群众的重要途径。要通过开展“科技下乡”活动，把科协组织的服务触角延伸到农村基层，把科协组织的智慧和力量凝聚到乡村振兴上来，为农业农村农民提供实实在在的科技服务。

抄送：市民政局

温州市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

2019年1月15日印发